

2021 年全市重点工作任务细化落实表

单位 临沂市财政局

编号 51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工作任务	继续减税降费，开展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改革和水资源税改革。
责任分工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配合单位：市税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工信局、市水利局等。
具体目标	<p>年度目标：积极推动国家和省、市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地落实，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全市深化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和费县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税率改革深入开展，发挥税收杠杆作用，促进水资源及土地资源集约节约高效利用，为全国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深入开展和全省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税率改革创造积累经验。</p> <p>①一季度目标：督促指导县区对政府部门擅自设立收费项目等5个方面的涉企乱收费问题开展清理检查，巩固减税降费成果；加强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系统分析应用水平，水利部门对所有纳入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管理的取用水单位全面实现取用水量在线监控管理，税务部门对应用远程监控系统的纳税人全面依据远程监控计量</p>

数据申报水资源税。指导各县区制定完善远程在线监控系统及计量设施维护使用措施，明确各方责任，确保计量设施及信息数据安全，防止个别取用水单位篡改用水数据等问题发生；督促指导费县做好改革试点各项前期准备工作；

②二季度目标：密切关注国家和省出台减税降费政策情况，及时开展政策宣传解读，推动各项政策全面落地落实；加强对一季度纳入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系统管理的取用水单位取用水量及水资源税入库情况的调度分析，及时协调解决存在问题，不断总结完善经验做法，积极推动试点经验在全省总结推广；督促指导费县扎实做好一季度土地使用税首个征收期税收征管及试点运行情况等工作，及时研究解决存在问题，确保改革试点平稳实施；

③三季度目标：不断巩固和完善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成果，及时将新增及漏管取用水单位纳入管理范围，实现水资源和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管理工作规范化、常态化；加强调度分析，督促指导费县发挥差别化税收政策作用，推动一批占地面积多、投入产出少、不能及时足额缴纳土地使用税的企业腾让出多占用的土地，实现土地要素配置合理流动；持续加大减税降费政策宣传落实。

④四季度目标：对各县区减税降费、水资源税改

	<p>革试点工作开展及费县土地使用税试点工作进行总结评价。</p>
<p>推进计划</p>	<p>①3月，督促指导各县区梳理政务服务热线、“互联网+督查”平台等渠道转办的减税降费政策落实问题线索，开展涉企乱收费专项清理活动，巩固减税降费成果；开展契税立法调研，积极推动降低土地出让契税，减轻企业负担；加强调研督导，及时了解各县区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情况及存在问题，水利、税务部门全面实现依据远程监控精准计量数据管水治税，指导各县区制定完善远程在线监控系统及计量设施维护使用措施，明确各方责任，确保信息数据安全，防止个别取用水单位篡改用水数据等问题发生；督促指导费县扎实做好试点各项前期准备工作，确保试点顺利实施；</p> <p>②4月，加强对纳入远程监控管理取用水单位的一季度取用水量及水资源税入库情况调度分析，及时总结改革经验和成效情况，不断完善水资源税改革试点“临沂模式”，积极推动在全省总结推广，对工作滞后的县区，开展重点督导；督促指导费县做好土地使用税试点后首个征收期税收征管工作，加强试点运行情况分析，及时研究解决存在问题，确保试点顺利实施；深入部分县区开展三项工作调研督导。</p>

③5月，加强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系统运行及使用情况调度分析，实现水资源和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及时将新增及漏管取用水户依法纳入管理，积极推动在全省总结推广我市经验；密切关注费县土地使用税试点进展情况，加强试点运行情况调度分析，督促指导费县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办法，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夯实应税面积，实现应征尽征，发挥税收杠杆作用促进土地要素流动；赴部分企业和县区开展减税降费政策宣传，了解企业政策诉求和意见建议；

④6月，密切关注水资源税及土地使用税改革试点推进情况，加强试点运行情况调度分析，及时协调解决存在问题，积极推动水资源税改革试点经验在全省总结推广；督促指导费县不断完善加强土地使用税试点配套制度办法，加强政策宣传解读，进一步夯实应税面积，推动一批占地面积多、投入产出少、不能及时足额缴纳土地使用税的企业腾让出多占用的土地，实现土地要素配置合理流动；

⑤7月，加强对二季度和上半年水资源税征收情况调度分析，密切关注各县区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系统运行及使用情况，进一步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实现水资源和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

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加强费县土地使用税试点运行情况调度分析，督促指导费县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办法，夯实应税面积，引导和推动一批占地面积多、投入产出少、不能及时足额缴纳土地使用税的企业腾让出多占用的土地，实现土地要素配置合理流动；

⑥8月，密切关注各县区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系统运行及使用情况，实现水资源和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及时将新增及漏管取用水户依法及时纳入管理，逐步拓宽远程在线监控范围；督促指导费县不断完善试点制度办法，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夯实应税面积，引导和推动一批占地面积多、投入产出少、不能及时足额缴纳土地使用税的企业腾让出多占用的土地，实现土地要素配置合理流动；继续做好减税降费政策宣传解读和政策落实调研督导等工作；

⑦9月，密切关注水资源税和土地使用税改革试点进展情况，加强试点运行情况调度分析，及时协调解决存在问题，对部分试点工作进展滞后县区开展重点调研督导，不断总结完善试点经验；持续加强减税降费政策宣传落实；

⑧10月，加强对三季度及1-9月份税收入库情况分析，密切关注各县区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系统运行及使用情况，实现水资源和水资源税远程

在线监控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加强对三季度和1-9月份费县试点运行情况调度分析，推动试点顺利实施；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和政策落实情况调研督导，积极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落实；积极推动开展土地使用税差别化税率扩大试点工作；

⑨11月，密切关注各县区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系统运行及使用情况，实现水资源和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密切关注土地使用税试点进展情况，协助费县引导推动一批占地面积多、投入产出少、不能及时足额缴纳土地使用税的企业腾让出多占用的土地；对部分县区减税降费及试点工作开展调研；

⑩12月，加强对四季度和全年水资源税及费县土地使用税税收完成情况调度分析，对各县区减税降费工作及水资源税、土地使用税试点工作开展进行总结评价。